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枣安发〔2020〕11号

关于全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开展情况的通报

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安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大企业：

在全国第十九个“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全市上下紧扣“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主题，立足增强全民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深入基层、贴近群众、面向社会，集中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线上线下双结合的立体全方位安全生产宣教活动，推动全社会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达到了以活动促工作、以月促年的目的。薛城区、市中区和枣庄创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滕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被省安委会表彰为全省“安全生产月”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始终将其作为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措施。市安委会办公室按照全国全省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细化制定了《枣庄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枣安发〔2020〕6号），按照四周、四个阶段开展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并建立情况调度制度，加强督促指导。全市各级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进一步细化制定了具体实施方案，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积极采取多种形式进行部署动员，为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加强学习，集中教育，“安全生产”意识持续巩固提升

**（一）**学习宣传形式多样，教育效果扎实有效。六月份第一周，我市各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区（市）、各企业，按照《枣庄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枣安发〔2020〕6号）要求，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干部专题培训、专题巡回宣讲、举办专题网络课堂等形式，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安全生产月期间，市、区、企业共安排理论中心学习组专题学习175次，5889人次参与学习；开展网络课堂培训641场，119392人次参与；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题专栏共计73个，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普及安全生产知识，推动学习贯彻深入。通过理论学习，“安全生产”理念不断深入人心，“安全生产”意识持续巩固提升。

（二）开展线上教育，扩大安全宣传覆盖面，增强安全教育实效。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区（市）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等新媒体专题报道安全生产月相关文件、活动等信息，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市电视台和报社对安全生产月活动进行持续报道和宣传，让更大范围的人员了解安全生产、参与安全生产活动，提高了安全生产月的参与度和覆盖面。6月4日，我市组织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各企业集中收看“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全市共83061人通过多种形式收听收看了“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安全生产意识进一步增强。安全生产月期间，市应急管理局通过网上直播的形式组织了三期高危及规模以上企业双重预防体系网上培训，提高了各企业双重预防体系运行效果。市教育局通过线上线下双轨并行的方式开展防溺水教育活动。利用微信、钉钉、学习强国等APP开展安全生产“微课堂”、“公益讲座”活动100余场，参与人次7万余人次。全市在媒体平台开展网络视频访谈29场，远程在线辅导76场次；组织安全生产“公开课”61场,参与59148人次；组织安全生产“公益讲座”活动76场，参与42644人次。线上教育的开展，让更多的人参与其中，共同助力“安全生产月”圆满顺利。

（三）组织“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助力活动扎实开展。6月5日，在市中区光明广场举办全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暨安全宣传咨询活动，向全市企业发出“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倡议，集中展示应急救援、气象监测等装备，利用广场大屏循环播放交通、消防、燃气、危险化学品等安全警示片，共展出安全展板300余块，悬挂宣传条幅200幅，发放安全宣传袋1800余个，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00余份，来自各区（市）、各部门、各企业和群众代表共1000余人参加，出动11辆安全生产宣传彩车进行巡回宣传。全市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同步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共422场，对安全生产月起到了极大的宣传和鼓动工作。

三、持续排查整治隐患问题，确保安全生产“以月促年”成效明显

（一）聚焦主题，广泛宣传，让“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深入人心。市依托主流媒体对安全生产排查整治进行了相关报道，积极宣传推广基层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全市在各类媒体开设专栏专题共54个，制作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和成果等工作专题视频43部，“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在全市形成共识。

（二）加大教育警示力度，推动企业落实责任，防范事故发生。鼓励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观看警示教育片，并组织教育展、讨论会，督促企业、职工落实安全责任，防范事故发生。市教育局以“借鉴疫情防控好做法，打好预防溺水攻坚战”为主题，通过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风险隐患整治行动和宣传教育活动，形成齐抓共管、群防群治浓厚氛围，明确防溺水各环节责任主体；市公安局运用抖音、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平台，以召开新闻通报会、现场执法直播的方式，集中曝光一批典型事故案例和严重交通违法，最大限度增强广大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安全生产月期间，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居民观看典型事故案例剖析警示教育片1145场，26172人次进行了观看；全市举办151场各类警示教育展，28042人次参观学习；组织了153场反思大讨论活动，8405人次参加；依托网站、电视、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推送各类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共73部，广泛宣传安全生产重要意义。通过持续不断的教育警示活动，推动企事业单位、职工和居民进一步提高安全意识，落实责任，完善措施，防范同类型事故发生。

（三）广泛发动，深入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做到防患于未然。安全生产月期间，各企业积极响应政府号召，主动发动广大员工查找各类安全生产中的隐患问题，开展“安全生产啄木鸟”“企业生产扫描仪”等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市聘请省、市高水平专家全程参与，持续开展“异地执法互查周”“四不两直暗查暗访”等活动，对排查出的隐患，严格落实“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个到位，按期复查、逐一销号，确保排查隐患闭环管理。对隐患未整改和整改不到位的企业，强化联合执法，加大执法合力，从严惩处、高限处罚，切实构筑企业社会安全生产发展的“防火墙”。市城市管理局加强全市433辆环卫作业车辆安全监管，部分车辆安装定位系统，实现对环卫作业轨迹、状态的实时监控，制止露天焚烧垃圾200起，对城市垃圾等堆放场所的隐患排查治理100余处，排查车辆隐患43余处。据统计，783家企业开展了“安全生产啄木鸟”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8088个；636家企业开展了“企业风险扫描仪”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8672个；642家企业开展了“隐患排查显微镜”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7543个。通过深入排查整治活动，各企业进一步消除本单位在安全生产中的隐患问题，为下一步安全生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各类演练火热展开，锤炼应急救援本领。我市承办了国家防总山东省防指在滕州市马河水库组织开展防汛抢险联合应急演练，国家、省、市等相关领导现场观摩指导演练活动，各市、县防指成员单位，通过互联网直播平台实时观摩演练。通过演练检验了全市抢险救援整体水平，磨合了统一指挥、联调联战的工作机制，达到了熟悉预案、锻炼队伍、提升能力、强化宣传的预期效果，不断捶打应急救援力量。各区（市）及相关部门结合实际，纷纷组织防汛演练及督导检查工作。市中区组织了灾害信息员防汛培训班5期，培训人员380余人；山亭区举办了“山亭区石嘴子水库2020年防汛应急演练”；滕州市各级各部门开展各类应急演练活动100余次；薛城区组织了危险化学品应急预案综合演练；峄城区加大对全区防汛重点部位排查力度，对排查出来的病险水库大坝、河道堤岸、桥梁、涵洞和危险路段等隐患进行治理和除险加固；市城管局组建了52支、共计3031人的应急抢险队伍，并在汛前对应急抢险人员进行了培训演练，确保汛期队伍拉得出、抢得上、战得胜。

（五）重点活动有机结合，执法和宣传取得双赢效果。把“安全生产月”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百日专项行动等活动有机结合，借助“动员部署会”“示范执法”“异地执法”专项检查等活动形式，贴近实际、贴近群众，深入基层、企业一线开展宣传、咨询、培训等活动，确保各项工作统筹兼顾，坚持一手抓执法、一手抓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常识技能普及，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月促年，市安办同步开展活动督导，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效果。

四、积极宣传、多措并举做好安全宣传咨询活动

（一）线上线下联动，扩大安全宣传咨询覆盖面和参与度。6月16日是全国统一的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我市集中组织开展以线上为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咨询活动。线上，积极发动全市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员工和家庭约85297人次收听收看省厅“主播走现场——山东安全宣传咨询日”节目，学习安全知识、自救互救技能和企业生产、工艺流程及安全生产举措，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和素质。同时，参照省厅“主播走现场”形式组织了32场视频互动宣传咨询活动。线下，组织相关单位走进企业、农村、社区、学校、家庭，积极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普及安全常识，解答社会公众提出的疑惑咨询共计572余次；全国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当天，峄城区组织17个安委会成员单位、2个非安委会成员单位设立安全警示教育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咨询站点，接受群众咨询，举办事故案例展览，并组织4辆LED显示屏宣传彩车和16辆宣传彩车业巡回宣传；台儿庄区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宣传咨询台等线上线下宣传手段，面向社会、企业及广大群众，扩大宣传覆盖面；市中区通过区广播电视台组织开展并专门播放一期开展“安全生产咨询日”督导活动；薛城区邀请7个镇街、19个部门、8家安责险承保单位，以及13支应急救援队伍、25辆专业应急救援车，在临山广场隆重举行2020年薛城区安全宣传咨询日暨应急救援能力巡展活动；山亭区、枣庄高新区通过设置咨询展台、发放宣传品等多种形式，广泛营造浓厚安全氛围。市商务局组织商场、超市利用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提示、公益安全广告。据统计，“安全生产月”期间，全市共发送宣传资料22.5万余份，设置各类展板3000余块，播放应急科普短视频、安全提示、公益广告1万余次，接受群众咨询7万余人次。

（二）加强网上互动，以互联网铸生产安全网。各级各部门积极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与线上“公众开放日”等活动。滕州市在全国安全生产月知识竞赛活动，全市排名第一；薛城区在“天天学应急”网上知识竞赛中获得全市第一名的好成绩。同时，安委会各部门主动作为，创新开展教育培训、应急救援车队救援能力全区巡展、安全隐患随手拍等活动55场，参与19105人次。通过线上线下启动，安全生产观念深入人心，广泛热议。

五、配合开展“安全生产齐鲁行”，让安全生产在枣成为常态

（一）加强宣传报道，用身边故事促安全生产持久动力。安全生产月期间，我市组织记者采访报道42次，宣传好的经验做法 177条，曝光问题2条。通过宣传报道，激发了各企业安全生产热情。同时结合“安全生产齐鲁行”我市开展相关“区域行”12次、“专题行”12次、“网上行”9次，并积极报道，形成了安全生产常抓不懈的态势。

（二）积极畅通群众和媒体监督渠道，引导最广大的人民群众抓安全生产工作。积极畅通各类安全生产监督渠道，通过“爱山东.枣庄”APP、12350、119、96119等形式均能接收群众监督，积极受理各类举报，对群众反映的每个问题都认真解决，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处理反馈，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让人民群众真正满意。安全生产月期间，共接收各类举报30条次，奖励17人，根据线索开展新闻报道13次。

（三）“五进”工作同步开展，助力安全生产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期间，我市同步开展“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通过各类活动助力“五进”贴近百姓，贴近生活。市安委会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开展“送法上门”活动，向本市多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分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枣庄市电梯安全条例》及“安全生产月”相关宣传单；薛城区举办了一场送安全文艺演出活动进乡村；市中区组织14家宣讲团队伍深入校园、机关、社区、农村，家庭和公共场所巡回演讲，普及安全知识、传授安全技能。峄城区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开展安全宣传教育进农村、进家庭活动，走进榴园镇吴庄村深入家庭宣传安全用电、用气、防溺水等安全常识，普及安全知识，让安全走进千家万户。据统计，我市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512场，参与32694人次；开展安全宣传进农村活动518场，参与32960人次；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269场，参与28137人；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362场，参与135775人；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517场，参与32275人。

通过“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扎实深入开展，全市职工群众的安全意识和自主保安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得到进一步夯实，有力推动了各项安全生产工作措施的落实。在下步工作中，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切实筑牢安全发展理念，继续把宣传教育贯穿安全生产工作始终，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并以月促年，为实现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附件：《关于全省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和优秀组织单位的通报》（鲁安发〔2020〕17号）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0年7月29日

|  |
| --- |
| 抄报：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李峰书记，石爱作市长，于玉副书记，朱国伟秘书长，霍媛媛副市长，宋丙干副市长，邵士官副市长，远义彬秘书长，孙永副秘书长，孔令东副秘书长，秦紫宁副主任。抄送：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安委会办公室。 |
|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7月29日印发 |